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协议

**甲方：海南热带海洋学院**

**乙方：**

为了加强高校与地方的联合办学，促进学校与企事业单位在教学、科研、人才培养、社会服务等方面的紧密合作，更好地培养服务于经济建设和产业发展的各类高级专门人才，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专业实践技能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本着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的原则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决定在 建立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学生校外实习基地，现达成如下协议：

**一、实践基地概况：**

**名称：** **海南热带海洋学院** **实践教学基地**

 **地址：**

 **面向专业** ：

 **每次可接纳学生数：** 人

**二、 甲方职责**

1. 甲方在人才培训、委托培养、课程进修、咨询服务、信息交流等方面向乙方提供优先服务，并向乙方推荐优秀毕业生。

2. 甲方学生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和乙方的管理制度。

3、由甲方派出实习带队老师负责具体的实习事务管理，负责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、组织纪律、道德品质、工作安全等相关方面的教育，以及其他相关工作。

4、甲方应提前向乙方提交包含学生人数、专业、时间、内容等的相关实践教学计划。

**三、乙方****职责**

1、乙方负责为甲方学生提供相关实践、实习活动场所，为甲方学生开展实践、实习活动提供便利条件。

2、根据甲方的实习计划和学生自身条件，提出具体实习安排方案或要求，将该专业学生安排到合适的岗位上学习和锻炼。

3、乙方应安排相关专业技术人员、管理人员参加实习的指导及日常管理等工作。

4、根据每年的用人计划，优先选拔录用在实践教学基地表现优秀的毕业生到乙方工作。

**四、其它约定**

1. 双方恪守本协议。其它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解决。

2. 甲方负责对实践教学基地进行综合评定，经双方同意后，甲方正式授予乙方“**海南热带海洋学院** **实践教学基地**”标牌。

3、本协议一式四份，双方各执两份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协议合作年限：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

**甲方：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乙方：**

**项目负责人： 项目负责人：**

**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**

**日期： 日期：**

特别说明：

 该协议书的具体内容由二级学院与协作单位商定，但须包括：1）实践教学基地的基本信息；2）甲乙双方的责权利关系说明；3）该协议的有效日期界定；4）双方单位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。